

黑龙江省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框架建设研究

张明辉, 赵晶, 郭莹
(黑龙江东方学院, 黑龙江哈尔滨 150066)

[摘要]在全球化、数智化的时代背景下,黑龙江省民办高校积极响应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利用好本省新质生产力“首提地”优势,致力于构建高质量的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框架,从创新创业教育建设的背景意义、现状与挑战展开分析,基于层次分析法(AHP)的方法论,以目标层、准则层和方案层三个层次系统地构建了一套全面、科学的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框架,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黑龙江省民办高校“12345”模式下的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发展路径,以增强应用型、创新型人才的培养质量和综合竞争力,为其他省份乃至全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的提升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和借鉴。

[关键词]黑龙江省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层次分析法;评价框架;实践路径

[中图分类号] G305; G40-058.1; G648.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6-711X(2026)08-0015-04
doi:10.3969/j.issn.2096-711X.2026.08.006 **[本刊网址]** <http://www.hbxb.net>

当今全球化、数智化的时代背景下,创新创业教育显得愈发重要。它不仅是培养学生创新思维和创业能力的关键途径,更是推动经济转型升级、促进就业增长的重要动力。创新创业教育主要通过激发学生的创新创业潜能,从而为社会经济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活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普及与应用,极大地降低了创新创业的门槛,使更多的人有机会参与到创新创业的实践中来,这也对学生的创新创业教育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因此,创新创业教育的重要性更加凸显,它不仅能够帮助学生掌握现代信息技术,而且还能够培养学生运用这些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从而使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一、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框架建设的背景与意义

在我国,创新创业教育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近年来我国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如具有代表性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中指出,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是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迫切需要,是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促进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重要举措;《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的意见》中指出,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打造“双创”升级版。这些措施的实施,不仅有助于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与就业能力,还有助于推动我国经济结构的优化升级和创新创业文化的形成。

黑龙江省作为我国东北地区的重要省份之一,有着丰厚的创新底蕴,作为新质生产力的“首提地”,其经济发展水平和产业结构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尤其是在黑龙江省内历史较为悠久的民办高校中,以工科专业为主的民办高校市场化特性决定了创新创业教育的发展必须瞄准市场;基础条件特性决定了当前民办高校的主要任务应该是以培养应用型、职

业型和创新型人才为主,新质生产力的背景下决定了其发展应具有创新性、高效性和可持续性等特点。黑龙江省民办高校在创新创业教育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如出台的《关于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的若干意见》《关于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若干政策措施》《新时代龙江创新发展60条》等一系列政策措施,对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和省内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作出了具体部署与安排,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仍存在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如政策落实、师资匹配、资金支持以及经济区位影响等方面仍存在一定短板。因此,在黑龙江省民办高校中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并构建相应的质量评价框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这不仅有助于提升黑龙江省民办高校的创新创业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还能够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多优质的创新创业人才资源。同时,通过构建科学且合理的质量评价框架,可以对黑龙江省民办高校的创新创业教育进行客观全面的评价与监督,从而推动其长足发展。

二、构建黑龙江省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框架的维度参考

为确保黑龙江省民办高校的创新创业教育真正发挥出其应有效用,评价框架的建立基于最早被引入教育评估领域的层次分析法(Analytic Hierarchy Process,简称AHP)的部分理论框架与内容。它是由美国运筹学家匹茨堡大学教授Satty于20世纪70年代初所提出的。其目的在于分析一些较为模糊或相对复杂的问题,比较适合于具有分层交错评价指标的目标系统,且目标值又难于定量描述的决策问题,与本研究评价框架的构建思路天然耦合。该方法将与决策总目标相关的元素分解成目标层、准则层与方案层三个层次。本研究正是在此基础上,将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框架的建立作为层次结构的最高层,即目标层;将实现目标的中间环节,即相对具体的评价维度如“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

收稿日期:2025-11-28

基金项目:本文系黑龙江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内涵式发展视角下的黑龙江省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体系建设研究”(项目编号: SJGYB2024794)。

作者简介:张明辉(1990—),男,黑龙江齐齐哈尔人,黑龙江东方学院食品工程学院助理研究员,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主要从事高等教育研究。

育师资”等方面作为层次结构的准则层;将解决问题的具体措施即更为具体的评价项目如“政策落实”“运行与监管机制”等方面作为层次结构的方案层,全面地构建了科学的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框架。

(一)民办高校方面

1. 政策落实

政策落实是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开展的关键维度。这既体现为学校是否将其纳入整体规划、出台资金支持、场地保障、学分与表彰奖励等配套措施并有效执行,也涵盖校内各职能部门的协同配合。学校需通过建立跨部门合作机制,统筹资源、顺畅沟通,确保政策落地与推进。

2. 办学理念

办学理念是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的核心内容。考查重点在于学校是否明确并遵循正确理念,是否将培养学生综合素质、职业能力纳入人才培养核心环节。这一理念需聚焦学生创新思维、创业意识与实践能力的培育,学校应通过体系化课程设置、多样化教学改革,将其融入日常教学,助力学生掌握创新创业所需知识与技能。

3. 运行与监管机制

运行与监管机制是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有效开展的关键保障。评价时需全面梳理分析其组织架构、运行管理模式与监管机制,重点关注是否设立专门职能部门统筹协调、是否有规范管理制度与流程、是否落实全过程监管评估。健全有效的机制能保障教育目标明确且执行有力,学校可通过定期检查评估与收集反馈意见,及时发现并整改问题。

4. 资金支持

资金支持是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开展的重要基础。评价时需全面评估其创新创业教育资金投入情况,包括是否设立专项教育经费、经费使用是否合理有效,以及是否通过奖学金、创新创业基金等激励措施,为学生参与相关活动和项目提供资金支持。充足且合理的资金投入,是保障创新创业教育长期稳定开展的物质基础。

(二)创新创业教育师资方面

1. 教师资质与结构

师资资质是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的重要组成部分。评价时需重点考查两方面:一是学历背景,要求教师至少具备硕士及以上学历,保障学术知识底蕴与视野;二是专业技能,教师需有创新创业相关专业背景、行业认证或企业经历,确保能胜任教学并指导学生实践;三是年龄、职称、学历结构比例合理,确保教师队伍良性发展。

2. 教育教学能力

教育教学能力是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师资评价的核心。评价时需重点关注教师教学方法与手段的科学性与有效性,看其能否激发学生兴趣与积极性。教师应灵活运用项目驱动、案例分析等多种教学方法,同时善于借助微课、虚拟现实、AI等现代信息技术辅助教学,以此提升学生课堂参与度与教学效果。

3. 科研能力

科研能力是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师资学术水平的重要衡量标准。评价时需重点关注两方面:一是教师在创新创业领域的科研成果与学术影响力,需积极参与相关教研课题、发表高质量成果;二是成果转化能力,要能将科研成果、

行业前沿动态融入课堂,拓宽学生视野、提升实践能力与学习效果。

4. 参加培训情况

定期参与创新创业相关培训学习是民办高校教师提升教学与科研能力的有效途径。评价时需重点关注教师培训的次数、内容、时长及效果,教师应主动参加教育部门或行业协会组织的研讨会、培训班等,及时掌握前沿教学理念、方法与行业动态,持续更新知识体系和实践技能。

(三)创新创业课程教学方面

1.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是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首要环节。评价时重点考查课程种类、数量及覆盖范围能否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需涵盖创新思维训练、创业技能提升、行业前沿动态等内容。同时,课程设置须具备机动灵活性与针对性,能根据不同学科、专业和学生层次的学情进行匹配与调整。

2. 课程内容

课程内容评价的核心应是与时代发展、社会实际需求紧密衔接。评价时需关注三点:一是内容兼具前瞻性,能契合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二是具备实用性,为学生提供解决实际问题的工具与策略;三是融入最新研究成果,助力学生创新意识与实践能力的培养。

3. 教育教学方法

教育教学方法是否多元有效及其改革是否积极适配发展需求是教学质量提升的关键一环。教师需运用案例分析、模拟实践等方式激发学生兴趣,实现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学校要推进课程改革,定期更新内容、大纲与教案,引入最新教学方法,融入课程思政并构建有效教学反馈机制。这些举措能增强课程吸引力,为学生全面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4. 考核评价

考核评价体系的科学合理性是创新创业课程教学质量评价的重要指标。重点考查是否结合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评价、全面反映学生学习成果及创新创业能力,同时要兼顾考核方式的多样化,适配不同学生的学习风格与个性特点。此类体系既能为学生学习效果提供准确反馈,也能为教师改进教学提供重要依据。

(四)创新创业实践方面

1. 创新创业比赛

学生参赛情况是创新创业实践的重要考量。学校组织各类创新创业竞赛,能锻炼学生综合素质与实践能力,激发创新思维与协作精神,助力学生提升问题解决能力并积累创业经验。评价时应关注参赛次数、级别及学生获奖情况等反映教育工作成效的指标。

2. 讲座和培训

通过定期举办创新创业讲座与培训是提升教育质量的有效途径之一。邀请行业专家、成功创业者分享经验,能拓宽学生视野、强化创新创业相关意识与能力,还能让学生了解行业动态、政策及创业实操方法。评价时需关注活动频次、时长、内容质量与学生参与度,以全面衡量投入产出效果。

3. 实习实训

实习实训是创新创业教育的核心环节,为学生搭建了理论转向实践的平台。民办高校需积极建设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提供充足选择,助力学生适应未来创业的挑战。评价

时应重点关注校企与行业合作、产教融合及产学研一体化情况,同时考查学生实训表现与收获,这些能充分体现教育的实践性与实用性。

4. 实践成果

评价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学生实践成果是必不可少的一环。这些成果涵盖软著与专利申请、创新创业项目落地等,是学生创新精神与能力的具体体现。学校需鼓励学生参与实践并提供全方位支持,评价时应综合考量学生实践的广度、深度及成果实际影响力,以此全面衡量教育成效。

(五) 创新创业教育环境方面

1. 平台建设

平台建设是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环境构建的关键。学校需搭建完善的创新创业服务平台与项目孵化基地,为学生提供实践空间、资源支持,同时搭建学生与外部市场的联结桥梁。平台完善程度,需考查其覆盖不同学科学生的广度、技术指导等资源的丰富度,以及保障服务高效运转的运行管理机制。

2. 文化氛围

营造积极的创新创业文化氛围,可以激发学生创新创业的热情。这种氛围能让学生敢于表达想法、勇于尝试,学校需从校园文化塑造、教学方式改革、评价体系完善多层面发力。可通过举办讲座、展览宣传创新理念与成果,为氛围营造提供支撑。

3. 服务指导

创新创业教育评价中,学校是否为学生提供财务、市场分析、法律咨询等全过程的服务指导至关重要。为实现这一目标,学校可组建专门服务团队或机构,聘请校内外专家,提供一对一或团体咨询,搭建完善的服务指导体系,为学生创新创业保驾护航。

4. 设施建设

设施建设是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物质基础,应投入充足资源建设实验室、实训室等教学实践场所,保障学生学习与实践需求。设施完善度直接影响学生学习效果与创新能力提升,评价时应考量其完备性、先进性及使用效率。完备性满足不同学生需求,先进性助力掌握前沿知识技术,高效管理则能发挥设施最大效用。

三、黑龙江省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实践发展路径

为增强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框架的应用性,在质量评价框架的基础上凝练总结,提出了具有针对性的黑龙江省民办高校“12345”模式下的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发展路径,以进一步提升创新型人才的培养质量和综合竞争力。

(一) 激活创新创业教育理念价值,遵循人才培养内涵式发展“一条链路”的底层逻辑

省内民办高校管理层应深刻认识到创新创业教育在新时代人才培养中的核心地位,将“内涵式发展”理念作为“一条链路”贯穿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从招生宣传、入学教育开始就向学生传递创新创业理念,让学生入学即树立起创新意识。在专业教育过程中,挖掘各专业的创新创业元素,将专业知识与创新创业技能有机融合,使学生在专业学习的过程中就能够有效地培养出一一定的创新思维与创业能力。到了毕业环节,通过毕业设计、创业实践等出口过程,全面检验学生创新创业综合素质和成果,以形成从入口到出口的完

整人才培养链路。学校更应以“内涵式发展”为导向,摒弃功利化的创新创业教育追求,注重学生创新精神、创业人格的塑造,培养学生解决复杂实践问题的能力、团队协作精神与责任感,更深入地理解新质生产力的本质内涵,让创新创业教育真正扎根于龙江人才的培养土壤,为龙江的长远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二) 优化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建设,推进专创融合的“双边发展”

创新创业课程体系的科学建设是创新创业教育发展的基础。一方面,省内民办高校应加强创新创业基础课程建设,邀请省内企业行业专家、优秀创业者参与到课程设计中,融入最新创新创业政策法规、商业模式、市场调研等基础知识,确保课程内容与时俱进。另一方面,省内民办高校应进一步推进“专创融合”课程的开发,联合校内外各优势学科与各专业院系,打破学科专业壁垒,以专业核心课程为依托,挖掘出专业课程中的创新创业实践项目,如机械类专业可以开展智能装备创新设计项目课程,让学生在专业学习中锻炼创业实践能力,实现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相互促进、协同发展。当然,为确保课程目标准确、有效地达成,需要配套建立起课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社会市场需求变化、学生反馈与教育教学评估结果,及时优化课程内容与教育教学方法,确保创新创业课程始终贴近龙江实际并富有实际成效。

(三) 提升教师创新创业专业发展能力,创设“三元化”的创新创业教师队伍

省内民办高校应构建由校内专任教师、校外兼职导师、创业成功校友组成的“三元化”教师队伍。一是校内专任教师作为创新创业教育的主力军,通过参加高水平培训、企业挂职锻炼等方式提升自身实践教学能力与创新创业素养;二是校外兼职导师可以从省内外支柱企业和行业中的高管或专家中选聘,带来前沿的市场经验与实战案例,为学生提供创新创业指导;三是创业成功校友凭借自身经历的现身说法,可以激发在校学生的创业热情,分享更为接地气的创业心得。省内民办高校可以搭建校内专任教师、校外兼职导师、创业成功校友的创新创业交流平台,定期开展教育教学研讨会、项目合作交流等活动,分享经验、协同创新,全面提升省内创新创业教师队伍的整体水平。

(四) 拓展创新创业实践基地,打造内外融合式的“四个平台”实践育人共同体

省内民办高校可以整合校内各方资源以打造“四个平台”。一是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实践平台,学校应配备先进的实验设备及软件工具,满足课程实践教学需求;二是创业项目孵化平台,学校应为有潜力的创业项目提供场地、资金、技术的支持,助力项目更好地落地成长,生根发芽;三是创新创业竞赛平台,学校应积极组织举办各类创新创业比赛的竞赛,选拔优秀项目参加更高规格的赛事,以赛促建,以赛促创;四是创新创业文化交流平台,学校应积极开展或承办创新创业沙龙、讲座及相关社团活动等,牵头引领并营造浓郁的创新创业文化氛围。基于以上四个平台,在校外也可以与地方政府、企业及创业园区深度合作,拓展省内校外教育教学实践基地,建立校企联合培养机制,让学生走进企业行业一线实习实训,了解企业行业动态,获取实践经验,实现校内校外实践平台的有机互融,形成全方位的实践育人共同体。

(五)完善“五项”组织机制建构,保障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框架的高效化运行

创新创业教育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健全的组织机制构建,省内民办高校应完善“五项”组织机制。一是完善组织领导机制,由学校主要领导亲自挂帅成立创新创业教育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各职能部门开展工作,明确职责分工,确保工作有力推进。二是优化资源配置机制,学校需合理调配人力、物力与财力等资源,向省内创新创业教育与新质生产力相融合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倾斜,保障教育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三是健全激励机制,学校应加大对师生参与创新创业的奖励力度,在职称评定、评奖评优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激发师生创新创业的积极性。四是强化监测评估机制,学校应定期对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进行全面评估,依据评价框架精细化诊断问题,及时调整与持续改进。五是畅通信息沟通机制,学校管理层应主动担当,牵头拓宽与一线教师、学生、省内企业行业、家长等多方参与的信息交流渠道,广泛收集意见建议,促进创新创业教育持续优化,保障评价框架体系的落地见效。

四、结语

通过构建科学合理的黑龙江省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框架,并依循“12345”实践发展路径,为黑龙江省民办高校全面提升创新创业教育质量提供了一定的基本遵循,也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大批高素质创新型人才提供了民办高校的有力支撑。

参考文献:

[1]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EB/OL]. (2015-5-13)[2025-3-8].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5-05/13/content_9740.htm.

content_9740.htm.

[2]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的意见[EB/OL]. (2018-9-18)[2025-3-2]. 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18/content_5331962.htm.

[3]黑龙江省人民政府.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的若干意见[EB/OL]. (2015-5-23)[2025-3-7]. https://www.gov.cn/zhengce/2015-05/23/content_5053162.htm.

[4]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若干政策措施[EB/OL]. (2022-9-25)[2025-3-8]. https://www.hlj.gov.cn/hlj/c107890/202209/c00_31378128.shtml.

[5]黑龙江省人民政府.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新时代龙江创新发展60条[EB/OL]. (2025-3-9). https://www.hlj.gov.cn/hlj/c107856/202308/c00_31663305.shtml.

[6]王占仁. 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学科化特性与发展取向研究[J]. 教育研究, 2016, 37(3): 56-63.

[7]杨月涵. 学生视角下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指标体系研究[D]. 天津: 天津理工大学, 2019.

[8]何庆江. 基于核心素养的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评价体系研究[J]. 创新与创业教育, 2024, 15(2): 40-48.

[9]林崇德. 21世纪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研究[J]. 教育科学论坛, 2016(20): 24.

[10]吕金梅, 高圣涛. 学生发展导向的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评价研究——基于群组G1法[J]. 安徽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8(4): 86-87.

[11]Hardie, B., Highfield, C., & Lee, K. Attitudes and values of teachers and leaders towards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J]. Research Papers in Education, 2023, 38(4): 690-714.

Research o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Quality Evaluation Framework for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in Private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Heilongjiang Province

ZHANG Ming-hui, ZHAO Jing, GUO Ying

(East University of Heilongjiang, Harbin Heilongjiang 150066, China)

Abstract: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globalization and digitalization, private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Heilongjiang Province have actively responded to the national innovation-driven development strategy, leveraging the advantage of being the first to propose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in the province. They are committed to building a high-quality quality evaluation framework for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background, significance, current situation, and challenges of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construction. Based on the Analytic Hierarchy Process (AHP), a comprehensive and scientific quality evaluation framework for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is systematically constructed in three levels; the goal level, the criterion level, and the scheme level. On this basis, the paper proposes a practical development path for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under the “12345” model for private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Heilongjiang Province, aiming to enhance the quality and comprehensive competitiveness of applied and innovative talents. This provides valuable references and lessons for the improvement of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quality in other provinces and even across the country.

Key words: private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in Heilongjiang Province;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Analytic Hierarchy Process; evaluation framework; practical path

(责任编辑:范新菊)